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标题: 国务院安委会关于河南大学大礼堂“5·2”火灾事故查处挂牌督办的函

索引号: 1/2024-00006

发文字号: 安委函〔2024〕2号

发文单位: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

所属机构: 国家消防救援局

主题分类: 消防救援;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

公文种类: 函

成文日期: 2024年5月5日

发布日期: 2024年5月6日

国务院安委会关于河南大学大礼堂“5·2” 火灾事故查处挂牌督办的函

安委函〔2024〕2号

河南省人民政府:

2024年5月2日, 你省开封市河南大学明伦校区大礼堂发生火灾事故, 影响重大。

国务院安委会决定对该起火灾事故查处实行挂牌督办, 并成立由国家消防救援局副局长为组长的督办组, 现场督促指导你省调查组工作, 推动科学严谨尽快查明事故原因, 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你省要依照《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规定, 抓紧组织开展事故调查, 迅速查明事故原因, 研究提出处理意见。事故结案前, 要将事故调查报告(未定稿)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审核同意后, 由你省负责批复结案并向社会公布。结案后, 事故调查报告和事故处理决定落实情况要及时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备案。

联系人及电话: 朱江, 010-83932633。

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4年5月5日

[【下载】](#) [【打印】](#) [【关闭】](#)

